

2022年度云南省公安厅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序号	部门	抽查项目		事项类别	检查对象	检查方式	检查主体	检查依据	适用区域	备注	
		抽查类别	抽查事项								
1	省公安厅	保安从业单位及其保安服务活动情况的监督检查	保安服务公司许可、保安服务公司分公司注册登记、保安服务跨区域经营单位及自行招用保安员单位备案、保安从业单位开展保安服务经营及保安员管理、培训、制度落实等情况的监督检查	保安从业单位	10户	2022年2—11月	实地检查	《保安服务管理条例》 《公安机关实施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办法》	省、州（市）、县（市、区）三级分别随机抽取检查对象、随机选派人员，实施检查		
2		保安培训单位及其培训活动情况的监督检查	保安培训单位培训资质、培训教学、培训制度建立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	保安培训单位	3户	2022年2—11月	实地检查	《保安服务管理条例》 《公安机关实施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办法》	省、州（市）、县（市、区）三级分别随机抽取检查对象、随机选派人员，实施检查		
3		对从事国际联网业务的单位和个人进行监督检查	联网单位办理备案手续情况；制定、落实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情况；为公安机关重点关依法维护国家安全、检查防范调查恐怖活动、侦查犯罪提供技术支持和协助情况	自然人，企业法人，事业单位法人，社会团体法人，基金会法人，民办非企业法人，其他组织	由州、县级公安机关制定抽查计划		2022年2—11月	实地检查 书面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》、《计算机信息网络普遍 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》、《互联网安全保护技术措施规定》、《公安机关互联网安全监督检查规定》	州（市）、县级公安机关组织实施检查	
4		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安全检查	信息网络安全、治安、消防安全情况的监督检查	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(网吧、电脑休闲室等)	由州、县级公安机关制定抽查计划		2022年2—11月	实地检查 书面检查	《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》	州（市）、县级公安机关组织实施检查	

5	省公安厅	云南省易制毒化学品经营、使用企业	对易制毒化学品企业购买、使用、储存、运输易制毒化学品行为进行监督检查	云南省第一类（非药品类）易制毒化学品经营、使用企业	100%	2022年2—11月	实地检查	《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》第三十二至三十七条	省、州（市）、县（市、区）三级分别随机抽取检查对象、随机选派人员，实施检查
6		工业大麻加工种植行业	对被许可从事工业大麻科学研究种植、繁种种植活动进行监督检查	取得工业大麻科学研究种植和繁种种植许可的单位	50%	2022年2—11月	实地检查	《云南省工业大麻种植加工许可规定》第五条、第十九条	省、州（市）、县（市、区）三级分别随机抽取检查对象、随机选派人员，实施检查
7		民用枪支（弹药）配售、配置单位检查	民用枪支配售企业经营管理情况，民用枪支配置使用单位使用枪支情况	民用枪支（弹药）配售、配置企业	30%	2022年2—11月	实地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》	省级抽取检查对象，省级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
8		爆破作业单位检查	民用爆炸物储存情况，爆破作业单位有关制度执行情况，爆破作业单位作业情况	营业性和非营业性爆破作业单位	10%	2022年2—11月	实地检查	《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》	省级抽取检查对象，省级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